

张店区审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张店区审计局联系（地址：淄博市张店区新村西路 228 号区检察院大楼六楼；邮编：255000；电话：0533-2288152；电子邮箱：zdqsjjadmin@zb.shandong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张店区审计局严格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立足经济监督定位，以公开促规范、以透明促公信，系统推进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平台建设与监督保障等各项工作，全面提升审计信息公开的广度、深度与效能，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(一) 主动公开方面。2025 年，进一步拓展公开广度与深度，系统反映审计机关在政治建设、业务开展、改革创新及队伍建设等方面进展与成效。加大审计政策解读、重点项目跟踪审计情况、典型审计案例及整改落实情况的发布力度，推动审计信息更加全面、及时向社会公开，增强审计工作的公信力和影响力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。持续优化依申请公开办理机制，实现受理、审核、答复、归档全程规范化管理。明确专人负责平台办理，确保申请及时接收与响应；强化科室协同，提升答复内容的准确性与完整性；实施办理进度跟踪预警机制，由办公室定

期督查，保障按期答复率；严格执行答复内容层级审核制度，确保合法合规。2025年，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，已按规定程序完成答复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严格遵循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文件要求开展工作，建立并完善政务公开及政府信息公开配套制度体系，明确稿件撰写、审核、发布各环节的工作职责。全面落实“分级审核、先审后发”工作机制，对拟公开信息实行信息编辑人员初审、科室负责人复审、分管领导终审的三级审核流程，从严开展保密审查，坚决杜绝涉密信息、敏感信息外泄风险。同时，建立公开信息台账，对已公开内容实行分类归档，确保信息可查可溯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。2025年，继续推进信息公开平台规范化、智能化建设。一方面加强日常监测与内容更新，保障信息及时发布，发现问题及时进行整改。另一方面根据实际情况修订主动公开目录，优化栏目设置，提升信息检索的便捷性与准确性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参加主管部门开展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题培训，重点提升保密审查、依申请公开办理和网络舆情监测应对处置能力。结合工作实际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，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，明确各科室职责分工，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科室协同配合的工作格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0	0	0	0	0	0	0

予公开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，主要存在以下不足：一是主动公开的信息数量相对有限，内容覆盖面有待进一步拓展；二是信息更新频率有待提高，部分栏目内容未能做到及时、常态化更新。针对以上问题，我局已采取相应改进措施：一是健全信息定期梳理与发布机制，明确各业务科室信息报送责任，着力增加可公开信息的数量与类型；二是加强日常维护与定期督查，对网站栏目实施动态更新管理，切实提升信息公开的持续性和及时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2025年度未收取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本年度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。2025年度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/政协委员提案。

（三）本单位在政务公开制度、内容、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。健全政务公开制度体系，夯实公开工作的规范性基础；强化政府网站主渠道功能，精准发布政策信息与重点领域内容，切实提升信息供给的准确性与实效性。

（四）《2025年张店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》落实情况。一是强化组织领导，通过召开专题会议等方式，定期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，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；二是针对实际细化措施，抓实问题整改，通过专题会议、业务培训等形式将工作要求传达到相关科室，对照上级反馈与自查发现问题，明确责任分

工与完成时限，确保整改落实到位；三是深化业务培训，围绕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组织开展专项培训，着力提升工作人员履职能力。